

最新牡丹亭读后感 高中牡丹亭读后感(优秀5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牡丹亭读后感篇一

高中买了西厢记没看完，只知道里面的一些诗句很美。这次花了好几天把牡丹亭而且连着注释好好地过了一遍。其间数度停顿，每一阶段的感受是不一样的。一开头很顺畅，书我已经还了，我不能说出在具体哪个地方我如何如何，大概讲十几回的时候我觉得不就是做了个梦嘛，犯得着大费周章铺演成戏么?但这也只是暂时的。故事是建立在一系列巧合之上的，所谓无巧不成书是也。结尾大团合结局让我不怎么满意，觉得不够深刻也不现实。能有这样的结局绝对是意外，甚至可以说是奇迹。只要中间哪个环节稍微合常理一点，比如柳梦梅怎么就到了梅花庵里头呢?恰巧就是在南安界内一座桥边滑倒，恰巧就让陈最良碰上，如果没碰上呢，就不会进梅花庵，就不会进那后花园，戏也就完了。

这类不可思议的碰巧的事层出不穷，我直想真要来实践一番，还不得要ng几百万次才可能有一次成功?不过，故事就这么安排了，就这么巧，咱们也不怎么追究了。可喜的是汤显祖的文字功底诗词素养十分了得，全出剧都用唱词写了出来，很美。而且杜丽娘的形象确实光鲜可爱。柳梦梅虽爱吹嘘自己是擎天柱现世宝，但巧的是他就真能中上状元。对杜丽娘也算痴心一片，有几分可取之处。陈最良的形象从头到尾塑造得也是很成功的。杜家有良好的家教，我对杜宝的印象也不错，对妻女都很有感情，也还算恪尽职守。就是淮城一役解围那当口，我以为会使出什么妙计，不想就写两通信去打发

溜金王和他夫人，不承想居然还真给打发走了。那也真是巧了。在最尾一出里杜平章的表现尤其惹眼，在巨大的舆论压力面前很好地坚持了人类的理性判断。众口一词都说女儿死了三年给柳生挖坟救了回来，起死回生，柳生还登堂入室没打声招呼把婚就给结了(这很有违于当时的风俗传统)，我当时就想杜平章快快认了女儿女婿这大团贺结局就愈发地无趣了。没想到平章老先生还不依不挠，力排众议，坚持理性判断，不为情所动。稍微换一个有点科学常识的人都不相信一个人在埋在地里的棺材里待了三年还能起死回生，换我我就不信。当然杜老爷出于维护自家声誉，风纲纪常的考虑不能说绝然没有，但我想这不是主要的。杜老这一番坚持不仅表现了杜老为人正直刚正的作派，还让整出剧在最末尾形成了一个连绵的小高潮。汤显祖不愧为剧作一大家。

回转头说一下柳梦梅，柳生在我看来绝对不同于一般的文弱书生。有一处表现得很明白，他乃壮男子也。杜小娘出坟还阳，身体虚弱，急需安神调养。石道姑问陈绝粮安神药。陈绝粮回说壮男子裤裆布烧成灰服了，百试百灵。这光荣的任各自然责无旁贷地落到柳生身上。柳梦梅毫不含糊，当场就剪了下来烧灰入水给杜小姐服了，结果证明是有效的，这说明陈最良三代传医名不虚传之外，更雄辩地说明了柳生果真一壮男子也。还有在中山岬见宝打秋风，淮城闹宴顶撞杜老爷，没几分勇力是做不到的。

相当久一段时间之前r跟我聊到杜丽娘跟柳梦梅，当时我未曾读过原著，对故事很不了然，心中惭愧。看得出r是以为我自应当知晓的，那时我不够坦诚没说我不曾读过牡丹亭。而今读罢，身心舒畅。其实在文学作品里头，死而复生，生而复死，神神鬼鬼是不足为奇的，且放开心胸去关照。汤显祖说得好，“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生者可以死，死可以生，生而不可与死，死而不可复生者，皆非情之至也。”真情到了，爱得死去活来，那是再平常不过的事了。

《牡丹亭》读后感作文(五)

有一本书最好在静夜里读，那便是《牡丹亭》；有一首曲最好在高阁上唱，那便是《牡丹亭》；有一段爱情最好在生离死别中吟，那还是《牡丹亭》。

悄悄然折起最后一页的书角，我问自己：梦到底是什么？于丹说，梦只关乎情怀，只关乎一个人内心的感受。汤显祖却道：“梦中之情，何必非真？天下岂少梦中之人耶？”而我想说：“梦很简单，就是走出深闺大院，恍然间，看到那个真正的自己，拾起那份遗落的本真。”直言罢，“原来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附与断井颓垣。良辰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这便是我对《牡丹亭》最深的怀想。

杜丽娘，那位生于官宦之家的深闺女眷，被《诗经》中《关雎》一章所描述的爱情故事所打动。梁梦中，见一书生柳梦梅持柳求爱，从此共度良辰，幽会牡丹亭畔。然而天妒佳眷，杜丽娘因夜有所思，情无所寄，一病不起，抱憾终身。死后，其母亲将她葬在花园的梅树下，后移至梅花庵观，丫鬟春香将丽娘的自画像藏在太湖石底。当柳梦梅赴京赶考，留宿庵观中，拾得那幅画卷，忆起梦中佳人。他不顾开棺处死的危险，掘开杜丽娘的坟墓，让她起死回生。几经波折，两人最终兴得皇帝赐予姻缘，从此相伴相随，相知相爱。倘若缘定三生，即便穿越生死，教人惜得一缱绻。

《牡丹亭》与《长恨歌》不同，它没有皇家宫苑，没有金盆玉器，只有那芍药花开，杏花雨落，青桥石板，满园春色，还有那段梦回千转，相思不相负的爱情。或许如果丽娘不走出那深闺大院，没有看见“袅晴丝吹来闲庭院，摇漾春如线”的风光，这段爱情会不会锁进封尘中，不会出现呢？不，它会出现。因为它的背后有两颗脱去世俗的心。这便是《牡丹亭》留给我最美好的梦幻。在那个宋明理学压制，封建胁迫的年代里，杜丽娘解放个性，追求幸福，是福还是祸？我说，是福。

封建思想让她从唯唯诺诺变得执着勇敢，敢于为爱情放弃生

命，勇于在朝堂之上据理反驳，慷慨陈词。只有为自由，为信念奋斗的人才会变得至情至理。我想这至情至理就是本真，《诗经》中“关关雎鸠”便是丽娘寻找本真的开始。诚然，每个人心中有缺失不了本真，缺失不了真正的自我。丽娘不应该甘于礼教，所以她突破自我，寻找幸福；林逋不应该求生于污浊的官场，所以它隐于湖畔，梅妻鹤子；严子陵不应该安于富贵所以他逐梦山水，无忧无虑。请相信，人有时会很渺小，渺小到瞳孔在清澈也会被人看成冰穹，光明站在身边，却无法被庇护，但人有时会因为渺小而强大，只要他相信自己，突破自我，其实人的本真很强大。

我想，我该重新翻开第一页，因为爱情的故事没有尽头，自我的实现没有终点。今晚，又是一静夜。

牡丹亭读后感篇二

作者道：一生似梦，得意处唯有《牡丹》。被学业压得喘不过气的我，也只得在临睡前的半个来小时，与那作者的《牡丹亭》遗梦在一起，再在那戏中的牡丹亭下，游上一游，有时竟也忘了时间，就这么痴游在其中。

待到兴起了，便柳梦梅般的，对那白描画中的丽娘痴痴地叫上几句“美人！姐姐！旦魂！携了我入了牡丹亭梦中罢！”到那丽娘的旦魂上场，更是喜之不尽，古今风月小说中害相思病而逝世的人甚多，但若丽娘只为这惊梦、好好的一句“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而染上一身愁的能有几人，更叹《牡丹亭》是何等奇文妙语！

“何夜无景，何夜无梦？但少吾与汝两人尔……”我竟捧了书，渐渐的，随其一起入了梦境，与那丽娘、梦梅相会去了。待到醒时，方知昨夜因与我那《牡丹亭》相聚太晚，竟只倒头歪在书上睡了去，等母亲来催早起，也只得忙乱地先将那《牡丹亭》搁在书架边，又匆匆地投入新一天中了。心里，却仍不忘昨晚的“牡丹亭还魂”，陪伴我一起的“纸上戏

园”。

有时，与《牡丹亭》在一起，却是让我对自己添了几分不满——为何我不能有剧中丽娘那般的诗词才华？都说是“学得来，一天星斗焕文章，不枉了，十年窗下无人问。”为何我如今阅词赋千篇，却作不出一点“浩然气”般的诗文？而对《牡丹亭》中的杜丽娘、柳梦梅，徒有那羡慕之情了。

牡丹亭读后感篇三

《牡丹亭》全名《牡丹亭还魂记》，与《紫钗记》、《邯郸记》和《南柯记》合称“玉茗堂四梦”。

故事写的是南安太守杜宝的女儿杜丽娘，冲破约束，私出游园，触景生情，困乏后梦中与书生柳梦梅幽会。从此一病不起，怀春而死。杜宝升官离任，在女儿的墓地建造了梅花观。柳生进京赴试，借宿观中。他在园内拾得杜丽娘殉葬的自画像，认出是此女子便是那个曾在梦境中与他在牡丹亭畔幽会的女子。夜里杜丽娘向柳生说出原委，并求柳生三天之间挖坟开棺。柳生依暗示掘墓开棺，杜丽娘起死回生，两人结成夫妇，同往临安。杜丽娘的教师陈最良看到墓地情况，柳生又不辞而别，就往临安向杜宝告发柳生盗墓之罪。柳生在临安应试后，恰逢金兵南侵，延迟放榜。安抚使杜宝在淮安被围。柳生受杜丽娘嘱托，送家信传报还魂的喜讯，反被囚禁。金兵退却后，柳生高中状元。杜宝升任同平章军国大事，拒不承认婚事，强迫女儿离异。纠纷闹到皇帝面前，才得到和解。

杜丽娘是南安太守杜宝的独生女，从小就被灌输封建礼教知书达理的思想。但残酷的封建礼教根本无法束缚到正值青春期的她。一首《诗经·关雎》便惹动了丽娘的情思，她并不认为这是宣传什么儒家礼教的作品。而认为这就是一首恋爱诗，是一首撩动了无数少女春心的诗歌。而久困闺房的丽娘更是在家里后花园那大好春光的感召下，动了访春之情。这

说明了呆板的封建礼教根本无法束缚住人类与生俱来的情欲，从而更加揭露了当时程朱理学“存天理、灭人欲”的虚伪和残酷。

虽然杜丽娘的行为与当时社会有许多不符，但这并不影响作品的情节发展。作者也便是通过“大家闺秀”的她做出不是大家闺秀的行为而来阐述作品的主题思想。

读完作品，我不得被杜丽娘的勇敢，坚持与真情所感动。一首“墙内秋千墙外道，墙外行人，墙内佳人笑，笑渐不闻声渐悄，多情却被无情恼。”是他们最初的邂逅。而后花园一梦之后，丽娘便相思成病，一病不起乃至天逝。而在现实中，杜丽娘与柳梦梅至始至终压根就没见过面，更别谈什么真爱了。那又是什么导致了丽娘伤春而逝呢，难道就真的是那一个梦吗？不，不是的。梦境或多或少加速了悲剧的产生，但梦境紧紧是促成悲剧的一个道具，而不是主要原因。试想如今21世纪的我们有谁会因一个虚幻的春梦而相思死去呢？如今一见钟情的几率都小的可以忽略，更别谈什么为梦怀春而死了。而在杜丽娘那个年代，在那个真情被压制，人性被束缚的年代，这或许不过就是一个再也寻常不过的事情罢了。

牡丹亭读后感篇四

读《牡丹亭》留给我一个很深的印象，那就是美，文字美、故事美、人物也美。《牡丹亭》是我国四大戏曲之一，对其后世的文学作品有深远的影响，如《红楼梦》。《牡丹亭》是其作者汤显祖在遭遇困顿后所作，而汤显祖人生的不幸却是中国文学史的大幸，也是我们普通读者的大幸。这可能也是一种“缺憾产生美”吧！

我认为，本书中的文字美已经达到了一个顶峰，读书时，文中美的文字片段一个接一个涌入眼帘，让人应接不暇，美得使人窒息。当然纯粹的文字堆叠是不能打动人的，那只是一个虚有其表的空架子，是没有内涵的。真正优美的文字要建

立在情、景的基础之上，要叙述一段情，要描写一片景，而本书的文字美正是如此。它的每一段文字都不是空写，而是有所表现的，空说无凭，简单的看一看“闺塾”一出中的一些文字吧。“闺塾”这出完全是用轻松的语气来表现的，让人忍俊不禁，这也正是文字运用的高超之处，美之处。书中的陈最良的迂腐，春香和杜丽娘的叛逆也都在此表现无遗。也许有人会问“杜丽娘如何表现叛逆的？”文中杜丽娘与春香形成鲜明对比，一个静，一个动，似乎杜丽娘并未叛逆，然而书中的杜丽娘确是处处偏袒春香，支持春香的行为，有一处更是表现了杜丽娘对陈最良迂腐的不满“师傅，依注解书，学生自会”，表面好像很礼貌，实际一个“自”字深切地表现了这一感情。有关文字美更有“游园”一出中一系列的描写，美得惊艳，表达出杜丽娘的内心，同时与读者发生共鸣，这些都令读者获益匪浅。

本书的故事情节也是极美的，美得就像一个梦。而本书之所以向高潮发展，正是因为两位主人公做的两个梦，柳梦梅梦见一座花园的梅树下立着一位佳人。杜丽娘从花园回房昏昏梦中见一书生持半支垂柳前来求爱。从此一段穿越时空的精神爱恋在两个素未相知的主人公之间发生了。这种情节真是闻所未闻、见所未见，不仅叫人拍案叫绝。而书中杜丽娘梦而相思，相思而死，死又复生，最终经历曲折与柳梦梅结为夫妻，更称得上是一段传奇，用《红楼梦》中的一句话来说“真是难为了他怎么想得出来？”同时书中男主人公的名字也是叫的恰到好处——柳梦梅。“柳”象征着男主人公，“梅”则指代女主人公，不管是柳梦梅还是梅梦柳，他们皆由一个梦所牵引，因此这个名字正好符合书中的整体情节。

最后提及人物美，男女主人公自是美的，春香也是可爱的，难道说迂腐的陈最良也是美的吗？说陈最良迂腐，的确如此，但这只是一个片面，他在本文后段，却也做了救国救民的大事，也算得上是一个英雄，因此说他也是美的。再以“闺塾”为例详细地分析杜丽娘和春香的个性美。不难发现这出

中杜丽娘的语言远不及春香的抢眼，这也刚好以春香的口吻侧面表现了杜丽娘的个性。春香说“不是昨日是前日，不是今年是去年，俺衙内关着个斑鸠儿，被小姐放去，一去去到何知州家”。她对《诗经》无心的歪解，说杜丽娘讲衙内的斑鸠放飞，侧面表现了杜丽娘对自由的向往。因此说杜丽娘向往自由和对青春的觉醒并不是从游园开始，而是早已有之，游园只是一个导火索。再有陈最良说“古人读书，有囊萤的，趁月亮的”春香则说“待映月，耀蟾蜍眼花；待囊萤，把虫蚁儿活支煞”，春香才不管别人怎么读书，她只关心小动物的生死，这也表现了春香的可爱无邪和对小姐杜丽娘失去自由的深切同情。

本书中处处都是美的，每一出戏都可以拿来单独赏析，“游园”一出中写杜丽娘感叹韶光易逝，对此读者都应深有同感，借用一句歌词“年少轻狂的好日子，一懂事就结束”，因此作下文以记之。

碧杆托粉丹，冰清玉洁意微含，原是美人簪。怜心拆数瓣，玉骨冰肌，白鹭欲魂断。金屋藏，裙摆翻，玉殒香消散；银光闪，红泪流，只为心中的企盼。思幽幽，情漫漫，至死始恨。蓬头发乱。

断井残垣看遍，徒叹得这韶光贱。曾经茂林修竹，而今枯藤老树。往昔不复，与吾归者知何处？伤心处，泪如注，难觅归途；叹息间，愁似雾，迷离前路。孤独不苦，苦无孤独。但求化身破庙，留你片刻的驻足，风吹日晒受尽皆不顾；但求化身孤月，寒夜中将你守护，姹紫嫣红开遍，我不羡慕。

牡丹亭读后感篇五

白先勇的这出《牡丹亭》我在高考之后看过完整版，这次在汕大演出的是删减版，四个小时的内容删到两个小时，但因为原剧情比较拖沓，删后反而内容比较能够衬托《牡丹亭》本文的美，要让我选的话，我宁愿看后者。

当年看《牡丹亭》时，表演柳梦梅的演员还带着书生的青涩，现在他经过这几年的锻炼，已经成熟了，技巧与经验弥补了他逝去的青春感，尽管那是最宝贵的。

身边一个8-9岁的小姑娘好像接触过昆曲，在我身边的空地上学着台上的演员在跳舞。我觉得她比台上的任何人都好看。

白先勇对美有一种把握，服装和布景很用心，行头上的水钻用的很好，很漂亮。本来是要用点翠的，太残忍，没有用，看起来也还好。

白先勇对宋朝的画应该有研究，舞台的用色很淡雅，整体配色有种宋徽宗画中的那种清新淡雅的感觉。

如果说美中不足的话就是提词器之前出了问题，只有一边有，治好了我多年的颈椎病。

另外台词的英文的翻译让我看的真的尴尬，“我柳梦梅在广州科场也是数一数二”，“广州科场”翻译成很俗的“circle”□这还是全篇翻译里难得的意译，其他内容真是一个字一个字照着崩。

在北京看于魁智的时候，我总觉得京剧有一种端着的感叹，但在白先勇的《牡丹亭》的时候，青春版里有很多台词的选取，包括青春版的节选版里，都有一种倾向于柳杜之间，家国之感轻带留痕即止。

他的文风，还有这出剧里，有一种汪曾祺的“思无邪”的感觉，杜丽娘一梦而亡，实为说不出口的“春梦”，柳生虽为状元郎，但为爱人改名是抛弃宗祠，与丽娘同窗已破礼法，也是说不得的。

但他能表现的那么天真。很像《大淖记事》，还有汪曾祺晚期的一些写“变态”的作品，伦理之外，人情之中，带着一

种温情，一种美学的感受，以对人的关怀和关注为底色。

白先勇好像说过自己是同性恋，他自身的经历，可能让他对这种爱恋的感觉更加敏锐，也能够更加体谅，带着一种温柔。

我曾是《荀子·隆礼》中，对理性的信徒，像无情的加尔文，那是一种可贵的秩序与单纯，但人没有那么简单，忽视人的爱和人本身的美的单纯有可能变成可怕的东西，它是人最根本的观念，限制人，甚至是杀人的绞索。

美和爱是最重要的□cs·路易斯在《人之废》里说：

“当我们把树砍成木材，它就不再是德律阿德斯(森林与树之神)……伴随天文学之发展，星星失去神性；濒死之神灵，在化学农业中无立足之地。”

休谟说：“理性是情感的奴隶。”

休谟的思想在西方近代思想史中地位不高，也许是时候反思他了，理性应该以人作为前提，它不能凌驾人与自然之上。

虽然我这么说着，我没有做到。